**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破产管理人名册入册申请承诺书**

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：本机构/本人自愿申请加入《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破产管理人名册（2023年）》，承诺按照《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修订破产管理人名册的公告》提交申请材料，保证申请资料真实、合法，并且未因执业、经营中故意或者重大过失行为，受到行政机关、监管机关或者行业自律组织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。保证入册后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》《最高人民法院审理企业破产案件确定管理人报酬的规定》《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破产管理人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承担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签字捺印：

单位名称（印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：

申请日期：